

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二屆第 1 次委員會前協商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5 月 3 日下午二時

地點：新市政大樓惠中樓 303 會議室

記錄：張科員娟華

主席：王局長秀燕請假，委員互推由何委員振宇擔任

出席委員：(如簽到冊)

一、 主席致詞(略)

二、 各分工小組第一屆第一次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決議：會後請第一組婦女社會參與組補充「落實公務體系性別主流化概念之訓練課程規劃」資料。

三、 前次會議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決議：

1. 有關編號 1010501 案應持續列管，為營造本府性別友善及母嬰親善空間，請本府秘書處積極於新市政大樓文心樓選覓 10 坪以上適當空間，以供設置哺集乳室之用。
2. 有關編號 1010604 案應持續列管，俟建設局於本次定期會議專案報告後再行檢討是否解除列管。
3. 請教育局於本次定期會議前補充 1010607 案之具體辦理情形後，再行檢討是否解除列管。

4. 有關編號 1020101 案，請相關局處辦理「性別友善年－性別連環報」系列活動時可邀請本委員會各委員共襄盛舉。
5. 有關編號 1020102 案，請教育局補充完整報告內容，再行檢討是否解除列管。
6. 有關編號 1020103 案，本案解除列管，惟請衛生局轉知所屬相關醫療院所加強宣導。

四、

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建置本府性別預算辦理內容及性別預算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決議：請主計處補充具體說明，例如性別預算的定義、性別預算機制運作的目標及運作方式等內容，以利本次定期會議討論。

案由二：為強化相關性別及多元性別平等意識，提出相關文字參酌，提請討論。（提案人：蘇委員滿麗）

決議：本案請秘書單位詢問蘇委員滿麗相關文字使用的場所（係僅限於小組分工內容或所有局處相關文宣等）後再提會討論。

案由三：建請小組秘書單位會議依本委員會會議運作規則辦理。（提案人：蘇委員滿麗）

決議：請各小組秘書單位無須以逐字稿方式謄錄，僅記錄決議事項或主席裁示事項即可，並依本委員會會議運作規則於開會前提供會議資料。

散會（下午 17 時 40 分）